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江科〔2026〕108号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 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 中心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市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动我市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根据《江门市科技创新平台认定管理办法（修订）》（江科〔2024〕89号）文件规定，现组织开展 2026 年度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申报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报对象为江门市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单位，其它具体条件、材料以及要求详见申报指南。

二、申报流程

（一）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纸质申报”的方式。申报单位须在通知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江门市惠企利民服务平台（江惠通，网址：<https://jht.jiangmen.gov.cn/#/home>）在线填报并提交申请材料（含申报书和建设方案）。

（二）网上申报材料经市、县（市、区）两级科技主管部门初审通过后，由申报单位打印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三份）签字盖章后提交至所在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市有关单位的直接报送至江门市科学技术局）。由所在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出具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后，连同推荐函报送至市科技局。

三、申报时间及要求

（一）申报单位网上申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4 日 17:00 时，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1 日 17:00 时，纸质申报材料及推荐函报送市科技局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 17:00 时。

（二）在安全生产、环保、科研等领域有失信行为的单位不得申报；存在逾期未验收市级科研项目的单位需将验收材料提交并通过审核后方可申报。

（三）请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和各有关单位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把关、择优推荐，并组织开展现场核查工作，未经审核推荐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晗，0750-8228502

陈嘉奇，0750-8228509

江惠通技术咨询：677814686（QQ 群号）

附件：1.2026 年度江门市新型研发机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和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申报指南

2.建设方案（提纲）

3.推荐函模板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

2026 年 7 月 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6 日印发
